

第 8週 稱義論 (Justification)

課程名稱：保羅神學基礎

主題：因信稱義 (Justification by Faith)

目標：從聖經中正確認識保羅所傳講的稱義教義，明白不是靠律法和行為，而是唯獨憑信心得以稱義，並系統地加以說明。

一、主要內容摘要

1) 稱義的定義

- (1) 稱義是神對罪人作出的法律性的宣告，宣告其為義人。
- (2) 稱義不是基於人的行為，而是基於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受死與復活，通過信心得著的恩典。

2) 保羅稱義論的核心經文

- (1) 羅馬書 3:28：「所以我們看定了：人稱義是因信，不在乎遵行律法。」
- (2) 加拉太書 2:16：「既知道人稱義不是因行律法，乃是因信耶穌基督，連我們也信了基督耶穌…」

3) 稱義的三個時態

- (1) 過去：當信的時候，已經被稱為義（羅馬書 5:1）
- (2) 現在：作為義人過聖潔生活的過程（成聖）
- (3) 未來：在末日審判中，稱義將被完全證實（羅馬書 8:30）

4) 與律法的關係

- (1) 律法使人知罪，揭示人的無力（羅馬書 3:20）
- (2) 律法不是救恩的方式，而是引導人歸向基督的師傅（加拉太書 3:24）

5) 稱義與成聖的區別

- (1) 稱義是立即並一次性的宣告
- (2) 成聖是逐漸並持續的變化過程

6) 稱義的果效（屬靈的結果）

- (1) 與神和好、享有平安（羅馬書 5:1）
- (2) 不被定罪（羅馬書 8:1）
- (3) 聖靈內住，活出成聖的生命